

证券代码：873384

证券简称：瑞克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唐恒然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 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审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出具《大连瑞克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7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杰、陈文铭、黎维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76）、《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7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杰、陈文铭、黎维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4-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杰、陈文铭、黎维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